## 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

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(以 下简称"会议")通知于2019年1月12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、传真方式发出, 会议于2019年1月18日在浙江省富阳市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 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、实到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 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孙锋峰 先生主持, 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, 通过以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本议案赞成票9票, 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,此项决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"巨潮资讯网"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披露的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全 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8日